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会议由副董事长徐建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赵晓虎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赵晓虎先生作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并提交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由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约定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

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

附件

赵晓虎，197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7年起就职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历任处长、所长助理、副所长，现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所长，中电天奥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任成都天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赵晓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赵晓虎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任所长，在中电天奥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党委书记，成都天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未持有公司股份。